

11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43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岩果止咳液 汉语拼音：Yanguo Zhike Ye 英文名：-----		
剂型	合剂	标准依据	部颁标准
原标准号	WS ₃ -B-3610-98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岩果止咳液药品标准修订。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标准号	WS ₃ -B-3610-98-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5月26日
附件	岩果止咳液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总后卫生部药品监督管理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院），总后卫生部药品仪器检验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管司。贵州光正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备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WS₃-B-3610-98-2018

岩果止咳液

Yanguo Zhike Ye

【处方】 石吊兰 500g 果上叶 500g 甘草流浸膏 80ml

【制法】 以上三味，石吊兰、果上叶加水煎煮三次，每次 1 小时，合并煎液，滤过，滤液浓缩至相对密度为 1.15~1.20 的清膏，加入甘草流浸膏、蜂蜜 300g，煮沸，冷却，加入山梨酸适量，并加水至 1000ml，搅匀，即得。

【性状】 本品为棕褐色或棕黑色的粘稠液体，久置有沉淀产生；气微，味甜、微苦。

【鉴别】 (1) 取本品 10ml，用乙酸乙酯振摇提取二次，每次 10ml，合并乙酸乙酯液，回收溶剂至干，残渣加甲醇 2ml 使溶解，并转至试管中，加镁粉少许与盐酸 5~6 滴（必要时水浴上加热 1~2 分钟），溶液显棕红色。

(2) 取本品 20ml，用环己烷振摇提取 2 次，每次 10ml，合并环己烷液，回收溶剂至干，残渣加甲醇 2ml 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石吊兰素对照品，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1mg 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试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 2~5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以二氯甲烷-甲醇-甲酸（20:1:0.5）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喷以 5% 三氯化铁乙醇溶液，日光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检查】 相对密度 应为 1.08~1.18（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601）。

其他 应符合合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181）。

【含量测定】 石吊兰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以甲醇-1%冰醋酸（68:32）为流动相；检测波长为 334nm。理论板数按石吊兰素峰计算应不低于 2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石吊兰素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加 80% 甲醇制成每 1ml 含 25 μ g 的溶液，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精密量取本品 5ml，置 25ml 量瓶中，加甲醇至刻度，摇匀，滤过，取续滤液，即得。

测定法 分别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 l，注入液相色谱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 1ml 含石吊兰以石吊兰素（C₁₈H₁₆O₇）计不得少于 0.10mg。

甘草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甲醇-冰醋酸-0.2mol/L 醋酸铵溶液（67:1:33）为流动相；检测波长 250nm。理论板数按甘草酸峰计算应不低于 2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甘草酸铵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加流动相制成每 1ml 含甘草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 贵州省食品药品检验所 提出

国家药典委员会 审定 云南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 复核

酸铵 0.2mg (甘草酸=甘草酸铵重量/1.0207) 的溶液, 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精密量取本品 5ml, 置 25ml 量瓶中, 加流动相至刻度, 摇匀, 滤过, 取续滤液, 即得。

测定法 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 l, 注入液相色谱仪, 测定, 即得。

本品每 1ml 含甘草流浸膏以甘草酸 ($C_{42}H_{62}O_{16}$) 计, 不得少于 1.4mg。

【功能与主治】 清热化痰, 止咳润肺。用于急、慢性支气管炎, 咳嗽痰多, 证属痰热阻肺者。

【用法与用量】 口服。一次 15~20ml, 一日 3 次; 小儿酌减。服时摇匀。

【规格】 (1) 每瓶装 100ml, (2) 每瓶装 120ml, (3) 每瓶装 150ml。

【贮藏】 密封, 置阴凉处。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44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月泰贴脐片 汉语拼音：Yuetai Tieqi Pian 英文名：-----		
剂型	贴脐片剂	标准依据	转正标准
原标准号	YBZ07262005-2009Z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月泰贴脐片药品标准修订。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标准号	YBZ07262005-2009Z-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5月26日
附件	月泰贴脐片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总后卫生部药品监督管理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院），总后卫生部药品仪器检验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管司。烟台荣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YBZ07262005-2009Z-2018

月泰贴脐片

Yuetai Tieqi Pian

【处方】 醋延胡索 336g 肉桂 168g 细辛 168g
当归 126g 小茴香 168g

【制法】 以上五味，当归粉碎成细粉，过筛；延胡索粉碎成粗粉，用6倍量的75%乙醇，加热回流3小时，收集醇提液，再加3倍量的75%乙醇，加热回流2小时，收集提取液，合并两次提取液，滤过，滤液回收乙醇，减压浓缩成稠膏，低温干燥，粉碎；小茴香用冷榨法榨油，收集茴香油，另器保存。油饼与肉桂、细辛提取挥发油后收集水煎液，药渣再加水煎煮一次，煎液合并，滤过，滤液浓缩成稠膏，低温干燥，粉碎；另取混合脂肪酸甘油酯适量，加热融化，待温度下降至60℃以下时，加入氮酮，混匀后于45~50℃时加入上述当归粉、干膏粉、挥发油与茴香油，混匀，注入模具中，制成1000片，即得。

【性状】 本品为深褐色药片，附着于方形医用无纺胶布中间；具芳香气味。

【鉴别】 (1) 取本品10片，照挥发油测定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2204乙法）试验，加二甲苯1ml，缓缓加热至沸，并保持微沸2小时，放置半小时后，取二甲苯液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桂皮醛对照品，加乙醇制成每1ml含1μl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供试品溶液2~5μl、对照品溶液2μ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石油醚（60~90℃）-乙酸乙酯（17:3）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喷以二硝基苯肼乙醇试液，在日光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的橙红色斑点。

(2) 取【鉴别】(1)项下供试品溶液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茴香醛对照品，加乙醇制成每1ml含1μl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供试品溶液5~8μl、对照品溶液2μ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石油醚（60~90℃）-乙酸乙酯（17:2.5）为展开剂，展至8cm，取出，晾干，喷以二硝基苯肼乙醇试液，置日光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的橙红色斑点。

(3) 取本品2片，置具塞试管中，水浴加热使基质融化，加环己烷10ml，摇匀，超声处理15分钟，静置，取上清液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当归对照药材0.5g，加环己烷10ml，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5μ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石油醚（60~90℃）-乙酸乙酯（8:2）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置紫外光灯（365nm）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

【检查】 应符合栓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107）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

国家药典委员会

审定

【含量测定】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以乙腈-磷酸盐缓冲溶液（磷酸二氢钾 0.1g 和磷酸氢二钾 4.8g 混合溶解于 500ml 水中）（48：52）为流动相；检测波长 280nm。理论板数按延胡索乙素峰计算应不低于 3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延胡索乙素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30 μ g 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重量差异项下的本品 10 片，精密称定，切碎，混匀，取约 1.1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置 50 $^{\circ}$ C 水浴加热融化，加氨水 1.0ml，振摇分散均匀，放冷，加乙醚 30ml 超声处理 1 分钟，避光冷浸 12 小时后，超声处理 15 分钟，离心（转速为每分钟 3000 转），分取上清液转入分液漏斗中，具塞锥形瓶及离心管中残渣依次用适量乙醚（约 30ml）洗涤三次，离心，洗涤液并入分液漏斗中，用 0.5% 盐酸溶液萃取 4 次（30ml、30ml、20ml、20ml），合并酸水层，用 30ml 乙醚反洗一次。酸水液用氨水调 pH 至 10~11，用乙醚萃取 4 次（30ml、30ml、20ml、20ml），合并乙醚液，用 50ml 水洗涤一次，低温回收乙醚至干，残渣加甲醇溶解，定量转移至 5ml 量瓶中，摇匀，作为供试品溶液。

测定法 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20 μ l，注入液相色谱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片含醋延胡索以延胡索乙素（ $C_{21}H_{25}NO_4$ ）计，不得少于 50.0 μ g。

【功能与主治】 理气止痛，活血化瘀，温经散寒。用于寒凝血瘀引起的原发性痛经，可改善经期小腹疼痛。

【用法与用量】 外用，先将患者脐部（神阙穴）周围的皮肤用温水洗净、擦干，然后将无纺胶布与 PVC 片分离，弃去 PVC 片，将药片对准脐部，粘贴牢固，即可。一日 1 次，一次 1 贴，于经前 3 天开始使用，持续至经来 3 天为止。连用 3 个月经周期。

【规格】 每片重 0.55g

【贮藏】 30 $^{\circ}$ C 以下避光保存。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114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45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大山楂片 汉语拼音：Dashanzha Pian 英文名：-----		
剂型	片剂	标准依据	局颁标准
原标准号	WS-10043(ZD-0043)-2002-2012 Z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对原标准进行修订。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标准号	WS-10043(ZD-0043)-2002-2012 Z-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5月26日
附件	大山楂片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总后卫生部药品监督管理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院），总后卫生部药品仪器检验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管司。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WS-10043(ZD-0043)-2002-2012Z-2018

大山楂片

Dashanzha Pian

【处方】 山楂 540g 六神曲（麸炒） 81g 炒麦芽 81g

【制法】 以上三味，取山楂、炒麦芽各 72.5g，粉碎成细粉；其余山楂、炒麦芽和六神曲加水煎煮二次，每次 1 小时，滤过，滤液浓缩至相对密度 1.12~1.16（60℃）的清膏，加入上述细粉及滑石粉 17g、硬脂酸镁 5.7g，蔗糖粉适量，混匀，制成颗粒，干燥，压制成 1000 片，即得。

【性状】 本品为淡棕色的片，味酸、甜。

【鉴别】 取本品 6 片，研细，加乙醚 30ml，超声处理 10 分钟，放冷，滤过，滤液蒸干，残渣用石油醚（30~60℃）浸泡 2 次，每次 5ml（浸泡约半分钟），倾去石油醚，残渣加甲醇 1ml 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山楂对照药材 1g，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再取熊果酸对照品，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0.4mg 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试验，吸取供试品溶液与对照药材溶液各 1~3 μ l、对照品溶液 1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以环己烷-二氯甲烷-乙酸乙酯-冰醋酸（20:5:8:0.1）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喷以硫酸乙醇溶液（1→10），在 105℃ 加热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药材色谱和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的紫红色斑点。

【检查】 应符合片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 2015 年版四部通则 0101）。

【含量测定】 取重量差异项下本品，研细，取 3g，精密称定，精密加水 100ml，室温下浸泡 4 小时，时时振摇，滤过，精密量取续滤液 25ml，加水 50ml，加酚酞指示液 2 滴，用氢氧化钠滴定液（0.1mol/L）滴定，即得。每 1ml 氢氧化钠滴定液（0.1mol/L）相当于 6.404mg 的枸橼酸（ $C_6H_8O_7$ ）。

本品每片含山楂以枸橼酸（ $C_6H_8O_7$ ）计，不得少于 14.3mg。

【功能与主治】 开胃消食。用于食积内停所致的食欲不振，消化不良，脘腹胀闷。

【用法与用量】 口服，一次 5 片，一日 3 次，小儿减半。

【规格】 每片重 0.6g

【贮藏】 密封。

115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49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复方熊胆乙肝胶囊 汉语拼音：Fufang Xiongdan Yigan Jiaonang 英文名：-----		
剂型	胶囊剂	标准依据	局颁标准
原标准号	WS ₃ -453(Z-098)-2002Z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修订鉴别项。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标准号	WS ₃ -453(Z-098)-2002Z-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6月03日
附件	复方熊胆乙肝胶囊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院（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药品仪器监督检验总站，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WS₃-453(Z-098)-2002Z-2018

复方熊胆乙肝胶囊 Fufang Xiongdan Yigan Jiaonang

【处方】 熊胆粉 13g	龙胆 100g	丹参 150g	柴胡 100g
虎杖 90g	板蓝根 100g	郁金 90g	白芍 100g
枸杞子 150g	茯苓 90g	黄芪 150g	炒麦芽 150g
甘草 90g			

【制法】 以上十三味，郁金、茯苓、丹参粉碎成粗粉，过筛，备用；熊胆粉研细，与少量茯苓粉按1:1混匀，再与上述粉末混匀；麦芽、黄芪、龙胆、柴胡、虎杖、甘草，加水煎煮二次，每次2小时，合并煎液，滤过，滤液备用；白芍、枸杞子、板蓝根，用75%乙醇回流提取二次，每次2小时，合并回流提取液，滤过；回收乙醇至尽，与上述药液合并，浓缩至相对密度为1.12~1.14（60℃）的稠膏，加入上述药粉，充分混匀，于80℃以下干燥，粉碎，过筛，装入胶囊，制成1000粒，即得。

【性状】 本品为胶囊剂，内容物为棕黄色至棕褐色粉末或颗粒；气香，味苦。

【鉴别】 （1）取本品内容物2g，加甲醇20ml，回流提取1小时，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水10ml使溶解，用乙醚提取2次，每次15ml，弃去乙醚液，再用水饱和的正丁醇提取2次，每次20ml，合并正丁醇提取液，蒸干，残渣加甲醇1ml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芍药苷对照品，加甲醇制成每1ml含1mg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供试品溶液5μl，对照品溶液3μ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三氯甲烷-乙酸乙酯-甲醇-水（15:40:22:10）的下层溶液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喷以30%硫酸乙醇溶液，在105℃烘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2）取本品内容物3g，加甲醇25ml，超声处理30分钟，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水20ml使溶解，用乙醚提取2次，每次15ml，弃去乙醚液；再用水饱和的正丁醇振摇提取2次，每次20ml，合并正丁醇提取液，用氨试液40ml洗涤一次，弃去氨试液；正丁醇液再用正丁醇饱和的水洗涤两次，每次40ml，取正丁醇液置水浴上蒸干，残渣加甲醇1ml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柴胡对照药材1g，加甲醇15ml，超声处理30分钟，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水10ml使溶解，用乙醚提取2次，每次15ml，弃去乙醚液；再用水饱和的正丁醇振摇提取2次，每次10ml，合并正丁醇提取液，置水浴上蒸干，残渣加甲醇1ml使溶解，作为对照药材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2~

6 μ l, 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 以三氯甲烷-甲醇-水(30:10:1)为展开剂, 展开, 取出, 晾干, 喷以 2% 对二甲氨基苯甲醛的 40% 硫酸溶液, 105 $^{\circ}$ C 烘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3) 取本品内容物 1.8g, 加甲醇 2ml 振摇提取 15 分钟, 离心, 取上清液, 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虎杖对照药材 1g, 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 试验, 吸取上述两种溶液 5 μ l, 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 以苯-无水乙醇(8:2) 为展开剂, 展开, 取出, 晾干, 以氨气熏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樱红色斑点。

(4) 取龙胆苦苷对照品, 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1mg 溶液, 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 试验, 吸取鉴别(3) 项下的供试品溶液 5 μ l、对照品溶液 3 μ l, 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F₂₅₄ 薄层板上, 以三氯甲烷-甲醇-水(30:10:1) 为展开剂, 展开, 取出, 晾干, 置紫外光灯(254nm) 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检查】猪去氧胆酸 取本品内容物 1g, 置索氏提取器中, 加甲醇回流提取 3 小时, 滤过, 滤液蒸干, 残渣加水 10ml 使溶解, 盐酸酸化至不再出现沉淀, 滤过, 沉淀连同滤纸加 20% 氢氧化钠溶液 6ml, 120 $^{\circ}$ C 水解 4 小时, 加盐酸调节 pH 值至 1~2, 用乙酸乙酯提取 4 次, 每次 20ml, 合并乙酸乙酯液, 用 40ml 水洗乙酸乙酯液, 水洗液再以乙酸乙酯 20ml 洗涤, 合并上述乙酸乙酯液, 蒸干, 残渣加甲醇 5ml 使溶解, 作为供试品溶液, 另取猪去氧胆酸对照品适量, 加乙醇制成每 1ml 含 0.5mg 的溶液, 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 试验, 吸取上述两种溶液 3 μ l, 分别点于同一以羧甲基纤维素钠为粘合剂的硅胶 G 薄层板上, 以异辛烷-异戊醚-冰醋酸-正丁醇-水(10:5:5:3:1) 的上层溶液为展开剂, 展开, 取出, 晾干, 喷以 10% 硫酸乙醇溶液, 于 105 $^{\circ}$ C 烘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不得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其他 应符合胶囊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103)。

【含量测定】丹参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 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用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 甲醇-水(75:25) 为流动相; 检测波长为 270nm。理论板数按丹参酮 II A 峰计算应不低于 6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精密称取丹参酮 II A 对照品适量, 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20 μ g 的溶液, 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装量差异项下的内容物, 混匀, 取约 0.6g, 精密称定, 置具塞锥形瓶中, 精密加甲醇 20ml, 密塞, 精密称定重量, 超声处理 30 分钟, 放冷, 密塞, 精密称定重量, 用甲醇补足减失的重量, 摇匀, 滤过, 取续滤液, 即得。

测定法 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 l, 注入液相色谱仪, 测定, 即得。

本品每粒含丹参以丹参酮 II A (C₁₉H₁₈O₃) 计, 不得少于 0.26mg。

熊胆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用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甲醇-0.03mol/L 磷酸二氢钠溶液（50:30）（用 20%磷酸溶液与氢氧化钠试液调节 pH 值为 5.0）为流动相，检测波长 210nm。理论板数按牛磺熊去氧胆酸钠峰计算应不低于 2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精密称取牛磺熊去氧胆酸钠对照品适量，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0.3mg 的溶液，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装量差异项下的内容物，混匀，取约 2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精密加入甲醇 50ml，密塞，精密称定重量，超声处理 20 分钟，放冷，密塞，再精密称定重量，用甲醇补足减失的重量，摇匀，滤过，精密量取续滤液 25ml，置水浴上蒸干，残渣加水适量使溶解（必要时可加热使溶解），移至 25ml 量瓶中，加水稀释至刻度，摇匀，取 10ml，置分液漏斗中，用水饱和的乙酸乙酯提取二次，每次 15ml，弃去乙酸乙酯液，水液用微孔滤膜（0.45 μ m）滤过，即得。

测定法 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 l，注入液相色谱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粒含熊胆以牛磺熊去氧胆酸钠（C₂₅H₄₄NO₈SNa）计，不得少于 1.75mg。

【功能与主治】 清热利湿。用于慢性乙型肝炎，湿热中阻证，症见胸胁脘闷，恶心厌油，纳呆，倦怠乏力，肢体困重或身目发黄等。

【用法与用量】 口服。一次 6 粒，一日 3 次或遵医嘱。

【禁忌症】 妊娠及哺乳妇女禁用。虚寒症忌用，忌食生、冷、酒、蒜。

【规格】 每粒装 0.45g

【贮藏】 密封，防潮。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50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 清热散结胶囊 汉语拼音： Qingre Sanjie Jiaonang 英文名： -----		
剂 型	胶囊剂	标准依据	转正标准
原标准号	YBZ15862005-2011Z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对原标准进行修订。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标准号	YBZ15862005-2011Z-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6月03日
附 件	清热散结胶囊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院（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药品仪器监督检验总站，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司。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普正制药有限公司。		
备 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YBZ15862005-2011Z-2018

清热散结胶囊

Qingre Sanjie Jiaonang

【处方】 千里光 3000g

【制法】 取千里光，加水煎煮二次，每次 2 小时，滤过，滤液浓缩至相对密度为 1.18~1.19（25℃）的清膏，加入相当于清膏 1 倍量的乙醇，静置 12 小时使沉淀，滤过，滤液回收乙醇，浓缩至相对密度为 1.28~1.32（80℃）的稠膏，真空干燥，粉碎成细粉，加入辅料适量，混匀，制粒，干燥，装入胶囊，制成 757 粒（规格（1））或 1000 粒（规格（2）），即得。

【性状】 本品为硬胶囊，内容物为浅棕色至深棕色的颗粒及粉末；味微咸、略苦酸。

【鉴别】 取本品 5 粒的内容物，加 0.36% 盐酸无水乙醇溶液 50ml，放置 1 小时，加热回流 3 小时，放冷，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 2% 盐酸溶液 25ml 使溶解，滤过，滤液用浓氨试液调节 pH 值至 10~11，用二氯甲烷振摇提取 2 次，每次 25ml，合并二氯甲烷液，回收溶剂至干，残渣加二氯甲烷 1ml 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千里光对照药材 2g，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试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 5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以异丙醚-甲酸-水（90：7：3）为展开剂，薄层板置展开缸中预饱和 40 分钟，展开，取出，晾干，喷以 5% 香草醛硫酸溶液，在 105℃ 加热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药材色谱相应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检查】 阿多尼弗林碱 照高效液相色谱-质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 和通则 0431）测定。

色谱、质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以乙腈为流动相 A，以 0.1% 甲酸溶液为流动相 B，按下表中的规定进行梯度洗脱；采用三重四级杆质谱检测器，电喷雾离子化（ESI）正离子模式下选择质谱多反应监测（MRM）进行检测，定量离子对 m/z（母离子/子离子）：阿多尼弗林碱 366.1/338.2，野百合碱（内标）326.1/237.2 或 326.1/194.1。理论板数按阿多尼弗林碱峰计算应不低于 8000。

流动相梯度洗脱程序

时间（分钟）	流动相A(%)	流动相B(%)
0~2.5	6	94
2.5~4	6→40	94→60
4~9	40	60

校正因子测定 取野百合碱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用 0.5% 甲酸溶液制成每 1ml 含 0.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	湖南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起草
国家药典委员会	审定	江西省食品药品检验所	复核

μg 的溶液，作为内标溶液。取阿多尼弗林碱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用 0.5% 甲酸溶液制成每 1ml 含 0.1 μg 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精密量取对照品溶液 1ml，置 5ml 量瓶中，精密加入内标溶液 1ml，加 0.5% 甲酸溶液至刻度，摇匀，吸取 2 μl ，注入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计算校正因子。

测定法 取装量差异项下的本品内容物，混匀，取约 0.25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精密加入 0.5% 甲酸溶液-甲醇（40：60）的混合溶液 50ml，称定重量，超声处理（功率 300W，频率 25kHz）30 分钟，放冷，再称定重量，用 0.5% 甲酸溶液-甲醇（40：60）的混合溶液补足减失的重量，摇匀，滤过，精密量取续滤液 5ml，置 10ml 量瓶中，精密加入内标溶液 2ml，加 0.5% 甲酸溶液-甲醇（40：60）至刻度，摇匀，吸取 2 μl ，注入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粒含阿多尼弗林碱（ $\text{C}_{18}\text{H}_{23}\text{NO}_7$ ），规格（1）不得过 67 μg ；规格（2）不得过 50 μg 。

其他 应符合胶囊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103）

【含量测定】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以甲醇-2%冰醋酸溶液（10：90）为流动相；检测波长为 328nm。理论板数按绿原酸峰计算应不低于 20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绿原酸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用 50% 甲醇制成每 1ml 含 42 μg 的溶液，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装量差异项下的本品内容物，研细，取约 0.5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精密加入 50% 甲醇 50ml，密塞，称定重量，超声处理（功率 100W，频率 40kHz）30 分钟，取出，放冷，再称定重量，用 50% 甲醇补足减失的重量，摇匀，滤过，取续滤液，即得。

测定法 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和供试品溶液各 10 μl ，注入液相色谱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粒含千里光以绿原酸（ $\text{C}_{16}\text{H}_{18}\text{O}_9$ ）计，规格（1）不得少于 0.90mg；规格（2）不得少于 0.70mg。

【功能与主治】 消炎解毒，散结止痛。用于急性结膜炎，急性咽喉炎，急性扁桃腺炎，急性肠炎，急性菌痢，上呼吸道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淋巴结炎，疮疖疼痛，中耳炎，皮炎湿疹。

【用法与用量】 口服。一次 4~6 粒〔规格（1）〕或一次 5~8 粒〔规格（2）〕，一日 3 次。

【规格】 （1）每粒装 0.33g （2）每粒装 0.35g

【贮藏】 密封。

117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ZGB2018-51

药品名称	中文名称： 妇乐片 汉语拼音： Fule Pian 英文名： -----		
剂 型	片剂	标准依据	局颁标准
原标准号	YBZ09102006-2011Z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修订鉴别项。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6个月内，生产企业按原标准生产的药品仍按原标准检验，按本标准生产的药品应按本标准检验。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生产企业必须按照本标准生产该药品，并按照本标准检验，原标准同时停止使用。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通知辖区内有关药品生产企业，自实施之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国家药品标准。 继续研究蒲公英的鉴别方法。		
标准号	YBZ09102006-2011Z -2018	实施日期	2019年06月03日
附 件	妇乐片药品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院（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药品仪器监督检验总站，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局。陕西东泰制药有限公司		
备 注			



2018年12月03日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

YBZ09102006-2011Z-2018

妇乐片

Fule Pian

【处方】	忍冬藤	2702g	大血藤	2702g	甘草	270g
	大青叶	811g	蒲公英	811g	牡丹皮	811g
	赤芍	811g	川楝子	811g	延胡索(制)	811g
	大黄(制)	541g				

【制法】 以上十味，取大黄粉碎成粗粉，用8倍量60%乙醇作溶剂，浸渍24小时后以每分钟3ml的速度进行渗漉，收集渗漉液，滤过，减压浓缩至相对密度为1.20~1.22(45~50℃)的清膏，残渣备用；其余忍冬藤等九味，加水煎煮二次，第一次2小时，第二次加入大黄渗漉残渣后，煎煮1小时，合并煎液，滤过，滤液浓缩至相对密度为1.06~1.08(85~90℃)的清膏，与上述清膏合并，混匀，喷雾干燥成细粉，加羧甲淀粉钠约34g和淀粉约18g，制粒，制成1000片，包薄膜衣，即得。

【性状】 本品为薄膜衣片，除去薄膜衣后显黄色至棕褐色；味苦。

【鉴别】 (1) 取本品4片，研细，加1%氢氧化钠溶液15ml，煮沸，放冷，滤过，取滤液2ml，加稀盐酸数滴使显酸性，加乙醚10ml振摇。乙醚层显黄色，分取乙醚液，加氨试液5ml，振摇，氨液层显持久的橙红色。

(2) 取本品15片，研细，加80%乙醇30ml，置具塞锥形瓶中，超声处理30分钟，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水10ml使溶解，加浓氨试液呈碱性，加乙醚提取2次，每次10ml，合并乙醚提取液，蒸干，残渣加乙醇5ml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延胡索乙素对照品，加乙醇制成每1ml含1mg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供试品溶液10 μ l，对照品溶液1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正己烷-三氯甲烷-甲醇-二乙胺(10:6:1:0.05)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置碘缸中熏约3分钟后取出，挥尽板上吸附的碘后，置紫外光灯(365nm)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

(3) 取本品16片，研细，加甲醇50ml，浸渍2小时，并时时振摇，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水10ml使溶解，加盐酸1ml，置水浴上加热30分钟，立即冷却，用三氯甲烷振摇提取2次，每次10ml，合并三氯甲烷液，浓缩至约1ml，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大黄素、大黄酚对照品，加三氯甲烷制成每1ml各含1mg的混合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2015年版通则0502)试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10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以石油醚(60~90℃)-甲酸乙酯-甲酸(15:5:1)的上层溶液为

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置紫外光灯（365nm）下检视。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置氨蒸气中熏，在日光下检视，斑点变为红色。

（4）取本品 10 片，研细，加乙醇 30ml，加热回流 30 分钟，放冷，滤过，滤液浓缩至约 3ml，加在中性氧化铝柱（100~200 目，3g，内径为 1cm）上，用乙醇 30ml 洗脱，收集流出液和洗脱液，蒸干，残渣加乙醇 1ml 使溶解，作为供试品溶液。另取忍冬藤对照药材 2g，加乙醇 30ml，加热回流 30 分钟，放冷，滤过，滤液蒸干，残渣加乙醇 1ml 使溶解，作为对照药材溶液。再取马钱苷对照品，加乙醇制成每 1ml 含 1mg 的溶液，作为对照品溶液。照薄层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02）试验，吸取上述三种溶液各 5~10 μ l，分别点于同一硅胶 G 薄层板上，以乙酸乙酯-乙醇-水（4:2:5）的上层溶液为展开剂，展开，取出，晾干，喷以 5%香草醛硫酸溶液，105 $^{\circ}$ C 加热至斑点显色清晰。供试品色谱中，在与对照药材色谱和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显相同颜色的斑点。

【检查】 应符合片剂项下有关的各项规定（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101）。

【含量测定】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国药典 2015 年版通则 0512）测定。

色谱条件与系统适用性试验 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以乙腈-水（16:84）为流动相，检测波长为 232nm。理论板数按芍药苷峰计算不得低于 1500。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芍药苷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加稀乙醇制成每 1ml 含 20 μ g 的溶液，即得。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重量差异项下的本品，研细，取约 0.2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精密加入稀乙醇 25ml，称定重量，超声处理（功率 300W，频率 40kHz）20 分钟，放冷，称定重量，用稀乙醇补足减失重量，滤过，取续滤液，即得。

测定法 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 l，注入液相色谱仪，测定，即得。

本品每片含赤芍以芍药苷（ $C_{23}H_{28}O_{11}$ ）计，不得少于 1.41mg。

【功能与主治】 清热凉血，消肿止痛。用于盆腔炎、附件炎、子宫内膜炎等引起的带下、腹痛。

【用法与用量】 口服。一次 5 片，一日 2 次。

【注意】 孕妇慎用。

【规格】 每片重 0.5g

【贮藏】 密封。

118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颁布件

批件号：SGB2018-002

标准名称	人用狂犬病疫苗效价测定法		
剂型	检测方法	标准依据	世界卫生组织技术指南 WHO TRS 941
原标准号	2015 版《中国药典》三部 3503 人用狂犬病疫苗效价测定法	审定单位	国家药典委员会
修订内容与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修订人用狂犬病疫苗效价测定法（增订改良 NIH 法）。		
实施规定	本标准自颁布之日起实施。采用该方法用于人用狂犬病疫苗效力试验，应符合该方法的适用条件。		
标准号	WS ₄ -(ZB-001)-2018	实施日期	2019 年 05 月 30 日
附件	3503 人用狂犬病疫苗效价测定法标准		
主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抄送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院（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药品仪器监督检验总站，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局。		
备注			



1. 第一法 (NIH 法)

内容略。

2. 第二法 (改良 NIH 法)

本法系在 NIH 法基础上, 取单一稀释度的供试品及参考疫苗免疫小鼠, 通过小鼠脑内攻击狂犬病病毒所得小鼠保护力水平, 比较供试品和参考品疫苗对小鼠的保护率, 判定供试品疫苗效价是否合格。改良 NIH 法为定性或半定量效价测定方法, 采用该法应满足以下条件:

(1) 采用该方法的实验室应为已建立稳定的 NIH 法且检定结果一致性好, 对 NIH 法的变异控制在较好范围的实验室;

(2) 用于具有连续 2 年及以上生产时间、糖蛋白抗原含量稳定、产品质量控制稳定、其连续批次效价均高于国家批准的放行标准的产品;

(3) 实验室应通过充分验证证明改良 NIH 法与 NIH 法具有良好的一致性; 并根据具体情况 (如每年的生产批次或生产周期情况) 定期对该方法进行评估, 至少每 2 年应进行一次评估, 以确保该方法的可靠性。

(4) 采用改良 NIH 法测定效价不合格时, 应以 NIH 法测定, 并作为最终判定结果。

试剂 同 NIH 法。

攻击病毒 CVS 制备 同 NIH 法。

参考疫苗的稀释 根据 NIH 法标定的参考疫苗 ED₅₀, 采用 NIH 法试剂项下 PBS 将参考疫苗稀释至适宜的稀释度。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根据疫苗的出厂效价标准、标示装量及参考疫苗的效价, 采用 NIH 法试剂项下 PBS 将供试品稀释至适宜的稀释度。

测定法 取单一稀释度的供试品及参考疫苗分别免疫 12~14g 小鼠 10 只, 每只小鼠腹腔注射 0.5ml, 间隔一周再免疫一次。其余同 NIH 法。

结果判定 当供试品的小鼠保护率大于参考疫苗时, 供试品的效价判为合格。

【附注】除 NIH 法附注条件外, 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参考疫苗组及供试品组小鼠在攻击病毒后第 5 天, 存活小鼠数应不少于 8 只。

(2) 参考疫苗保护率、攻击病毒的量应控制在一定范围内。

(3) 参考疫苗及供试品稀释度系依据参考疫苗联合标定的 ED₅₀ 及效价结果而确定, 更换参考疫苗批次时需重新计算并确定稀释倍数。

119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品标准补充颁布件**

批件号：2018B024

药品名称	通用名称：青鹏软膏		
	汉语拼音：Qingpeng Ruangao		
	英文/拉丁名：-----		
剂型	软膏剂	规格	15g; 20g; 30g; 35g; 40g; 50g; 55g; 100g
原批件号	ZGB2011-70		
生产企业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金诃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通天河藏药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原标准编号	WS ₃ -BC-0319-95-2011		
更正内容	将所附质量标准中【检查】项下“本品每100g含铁棒锤以乌头碱(C ₃₄ H ₄₅ O ₁₁ N)计，应不得过1.0mg”更正为“本品每100g含铁棒锤以乌头碱(C ₃₄ H ₄₇ NO ₁₁)计，应不得过1.0mg”。		
审批结论	根据《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以补充颁布件形式更正颁布件ZGB2011-70号所附质量标准相关内容。		
主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抄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检验院（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药品仪器监督检验总站，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国家药典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价中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局。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金诃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通天河藏药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备注			

